

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學生社團活動家長同意書

申請日期：111年6月13日

家長存根聯（請家長留存參查）

社團編號		社團名稱	學務處	活動名稱	111年度領導才能營		
申請人(負責人)	社團活動組	班級	(略)	社團職稱	(略)	連絡電話	02 27977035#206
活動內容(請簡述活動過程及內容,大型對外活動需檢附企畫書)					社長簽章	指導老師簽章	
7/7(四)陽明山衛理福音園「團體動力活動」 7/8(五)內湖高中國際會議廳「社團黃金圈」課程					(略)	社團活動組 劉炳勳組長	
活動是否有帶隊老師陪同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帶隊老師於後欄位簽章) (假日校內教學場域、過夜活動或活動地點涉及較危險地區須有帶隊老師)					帶隊老師簽章 及連絡電話	0975269606	
預計參加人數	活動時間	活動天數	活動費用		活動費用支用內容		
80人	111年7月7日 星期四 9時起	2	預計每人收取費用： 陽明山衛理福音園 活動及餐點費用500元 若無收費請寫“無”		第一日陽明山衛理福音園 活動及餐點費用500元， 由參加學生自行負擔。 授課鐘點費、第二日午餐 餐費、交通費、意外險等費 用，由本校冬夏令營活動項 下支應。		
檢附資料	至 111年7月8日 星期五 17時止 (不過夜，當天來回)	活動地點					
※ 如申請之活動為校外活動，請務必及早完成保險手續，並檢附保險資料供社團活動組存參。 ※ 各社團辦理活動需經社團活動組初審後才可發放家長同意書，不可先行自行發放，如辦理活動為長期或隔宿活動，家長同意書需檢附活動企劃書予家長存參。							

本校24小時緊急聯絡電話：(02) 2627-7474

社團活動組：(02) 2797-7035 轉 206



請沿此線撕開

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學生社團活動家長同意書

學校存根聯（請家長簽名後交回）

茲 同意 年 班 號，姓名 參加由學務處社團活動組舉辦之111年度領導才能營活動，並確認以下事項：

1. 敝子弟身心及學業狀況適合參加此次活動。
2. 已叮嚀敝子弟注意意外之預防，並恪守師長之指導及團體規範。
3. 已詳閱「家長存根聯」，並確實掌握活動行程及緊急聯絡方式。

不同意，因 _____

家長簽章：

家長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 1 1 年 6 月 日